

十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(非中小企业投标, 不需此件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安徽工程大学 (采购单位全称) 的 芜湖市合成生物科技成果转化中小试基地设备(2)购置 (采购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4联 1.5L 平行生物反应器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承接企业为 迪必尔生物工程(上海)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86 人, 营业收入为 9262.6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7773.01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选择其一填入);

2. ▲4联 5L 平行生物反应器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承接企业为 迪必尔生物工程(上海)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86 人, 营业收入为 9262.6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7773.01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选择其一填入);

3. 2联 50L 发酵罐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承接企业为 迪必尔生物工程(上海)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86 人, 营业收入为 9262.6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7773.01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选择其一填入);

4. 数据处理及分析系统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承接企业为 迪必尔生物工程(上海)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86 人, 营业收入为 9262.6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7773.01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选择其一填入);

5. 全自动近红外监测仪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承接企业为 上海谱绿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14 人, 营业收入

入为 1121.1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40.3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选择其一填入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 合肥普鲁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日期： 2026 年 7 月 20 日

备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2.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执行（具体划分标准详见招标文件附件3“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”）。
3. 如投标人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情形的，将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